

參選須知

1. 校友校董職責：
 - 1.1 協助改善學校的教學質素；
 - 1.2 充當校友與學校管理層之間的重要溝通橋樑；
 - 1.3 就學校重要事項參與意見。

2. 表格上所填的各項資料均須真實正確，如被發現有虛報事實或錯誤資料，可引致參選人參選資格被取消。

3. 根據《深信校友校董選舉規則》，參選人，提名人及和議人都必須是校友會基本會員 (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提名期前已申請入會的校友)。

4. 填妥的表格須於 2021 年 6 月 15 日前交給今次選舉的選舉主任- 黃淑儀校友 (可用郵遞或送交到

「基督教香港信義會深信學校
深水埔石硤尾培德街 8 號」

轉交選舉主任，信封面應註明「校友校董選舉」。) 或電郵至 alumni@elchkfls.edu.hk

5. 參選人被確立為候選人後，選舉主任會要求候選人提交電子相片連同自我介紹上載於學校網頁。

6. 校友校董選舉依《深信校友校董選舉規則》進行 (附件一)。

7. 校友校董選舉依《教育條例》有關校友校董規定進行。

8. 任期兩年:由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結束，如校友校董未能於九月一日註冊成為校董，其任期將由其註冊成為校董當日開始，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結束。

9. 宣傳：所有參選人須於公佈候選名單後才可作出宣傳，提早宣傳，可引致參選人參選資格被取消。